

# 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教師公開授課實施辦法

105年8月24日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

壹、依據：本校精進教師教學實施計畫。

貳、目的

- 一、鼓勵教師運用公開授課方式，相互觀課，學習教學經驗、教材教法、教具製作、視聽媒體運用、資訊融入教學，建立專業發展共識，促進教師合作成長。
- 二、藉以切磋教學方法，精進教學專業能力、班級經營，有效輔導學生生活；增進教學技能，提升學生學習成效，達到教學目標。

參、實施對象：本校全體教師。

肆、實施內容：

- 一、每學年度每一位教師不限領域，至少須進行一場公開授課，科目依其任教或專長科目為原則。分別於第一學期及第二學期開學日前確認後提交教務處彙整，並公告於學校網站。
- 二、公開授課以正常化為原則，教學觀課時間以一節為一單元。
- 三、每場次公開授課結束後，於一週內進行回饋分享議課。
- 四、鼓勵每位教師於無課時間入班觀課，並給予教學者正向回饋與建議。

伍、實施方式

- 一、安排公開授課：教務處於每學期初(九月及二月)排定公開授課辦理時間規劃表。
- 二、設計教學活動：教學者針對教學內容進行設計，於公開授課當日，提供觀課教師參閱。
- 三、進行教學觀察：同儕夥伴入班進行教學觀察，觀察過程中，填寫線上「公開授課觀課紀錄表」，由教務處彙總寄給教學者。
- 四、教學省思紀錄：公開授課結束，教學者依據同儕回饋內容進行分享、省思，於三週內完成「教學研究報告書」。

陸、本辦法經校長核可後公佈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